



政府總部
公務員事務局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
政府總部西翼



CIVIL SERVICE BUREAU
GOVERNMENT SECRETARIAT
WEST WING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
2 TIM MEI AVENUE, TAMAR
HONG KONG

本函檔號 Our Ref.: L/M (12) to HE/150/003/2

來函檔號 Your Ref.: CB4/PL/PS

電話號碼 Tel. No.: 2810 3733

傳真號碼 Fax No.: 2523 5861

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: csbts@csb.gov.hk

網址 Homepage Address: <http://www.csb.gov.hk>

香港中區
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秘書
(經辦人：詹詠儀女士)

詹女士：

勞工處職業安全主任職系人手事宜

謝謝你本年六月十五日的來信，隨函夾附立法會議員葉劉淑儀的信件。就信中提及的勞工處職業安全主任職系人手事宜，我們從勞工處得到有關資料，現陳述如下。

近年，因應大型基建的進行，勞工處職業安全主任職系同事的工作量相應增加，勞工處對此非常理解及關注。過去數年，勞工處積極爭取資源增加職業安全主任的人手編制，以應付新增的工作量。

自 2010 年起，勞工處轄下的職業安全主任職系的編制由 363 增至 426，共增加了 63 個職位，包括兩個副總職業安全主任、三個高級分區職業安全主任、六個分區職業安全主任、15 個一級職業安全主任及 37 個二級職業安全主任職位，增幅為 17.4%。部門會繼續不時檢視職業安全主任職系的人手需求，按實際運作情況，在有需要時提出增加人手的建議。

與此同時，勞工處通過重整工序、精簡程序及作內部人手調配等方法，紓緩同事的工作壓力及提高工作效益。

就職業安全主任職系人手的安排及相關事宜，勞工處現正擬備資料文件，並會盡快提交予委員會參閱。

公務員事務局局長

(勞淑儀 勞淑儀 代行)

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

副本送：勞工處處長（經辦人：黃美然女士）